公司代码：603519　　公司简称：立霸股份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 266,327,839 股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2,550,096 股后的余额股份数量 263,777,74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263,777,743.00 元(含税)。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立霸股份 | 603519 | 不适用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顾春兰 | / |
| 联系地址 | 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88号 | / |
| 电话 | 0510-68535818 | / |
| 传真 | 0510-68535818 | / |
| 电子信箱 | jslb@jsliba.com | /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目前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整机企业提供家电外观用复合材料，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新品推广和客户服务优势，是国内知名的家电用复合材料主要生产厂商之一。

2024 年，我国家电行业延续了回暖向好的发展态势，在市场规模、销售业绩、生产出货等多个维度均取得了亮眼的成绩，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展现出了强大的发展韧性与活力。?从行业整体效益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家电行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达 1.95 万亿元，接近 2 万亿元大关，同比增长 5.6%，利润总额达 1,737 亿元，同比增长 11.4%。这一增长态势得益于国家政策的助力以及国际市场的持续复苏，家电内销市场和出口市场双双实现增长。从家电冰洗空分类产品的销售情况来看，以旧换新政策拉力显著。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4 年冰箱产销表现良好，规模处于历史高位，2024 年冰箱累计产量达 9,770 万台，同比增长 11.8%，累计出货达 9,671 万台，同比增长 10.9%；洗衣机行业产销规模保持两位数增长，2024 年洗衣机累计产量达 8,971 万台，同比增长 12.2%，累计出货达 8,993 万台，同比增长 11.8%；空调行业产销两旺，2024 年空调行业累计产量达 2.0 亿台，同比增长 19.5%，累计出货 2.0 亿台，同比增长 17.8%。

报告期内，家电行业有所回暖，整体累计效益保持增长，公司强化风险意识、奋斗意识、成本意识、发展意识，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紧密围绕年初设定的经营目标，继续围绕国内国际现有重点大客户加强营销，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客户维护质量，管理内部生产成本，巩固原有业务的优势地位，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10 亿元，同比增长 12.19%，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 亿元，同比下降 75.1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 亿元，同比增长46.59%。

1、公司主导产品分为覆膜板(VCM)和有机涂层板(PCM)两大类。其中VCM产品表面复合的是各种功能性薄膜，公司可以根据客户需要生产各种式样和图案，主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等家电面板以及高档热水器、建筑门板等领域；PCM产品表面涂覆的则是高分子有机涂料，主要用于冰箱、洗衣机等家电以及微波炉、热水器等产品。

公司近五年来产品销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公司近五年销量情况表（万吨）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状况良好，生产、采购、销售等运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生产方面，由于家电产品具有很强的个性化特点，不同企业、不同品牌、不同款系的产品风格存在明显的差异性，为了满足家电业的需求，复合材料的生产只能采取小批量、多品种的形式，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以销售(客户订单)为中心组织生产。

(2)采购方面，公司采购部每月会根据客户的月度和季度预测计划、原材料在途及库存数量、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等编制月度采购计划，进行原材料的适度采购和备货，并会根据客户实际订单情况适时调整采购计划。

(3)销售方面，公司的产品全部采用直销的方式，直接销售给家电厂商。公司直接贴近顾客需求，满足家电厂商对于供应商快速响应、及时送货、个性化服务的服务需求，敏锐掌握终端客户的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

(4)产品开发方面，公司目前主要采取两种新品开发方式：一种是由客户需求主导。即由家电厂商的研发部门提出具体产品的设计理念、风格和工艺要求，公司通过技术部工艺可实现性评审、采购部原材料可采购评审和财务部成本核算可行评审后，制作新产品开发规划，进行新产品研发；另一种则是由公司自主开发主导。公司技术部门会根据市场部门日常与客户的沟通反馈结果和对家电产品终端消费者需求的分析，开发出相应的新产品样品，主动与客户进行接触和沟通，引导家电厂商对新产品的选择和使用。

(5)客户开发方面，公司采用先期信息了解—客户评审和认证—送样—小批量供货—大规模供货的流程，其中关键在于客户评审和认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 总资产 | 1,603,286,509.21 | 1,947,866,532.22 | -17.69 | 1,842,555,322.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34,860,648.91 | 1,460,061,687.20 | -8.58 | 1,284,317,570.28 |
| 营业收入 | 1,710,064,344.26 | 1,524,233,074.82 | 12.19 | 1,416,414,418.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8,992,880.09 | 639,824,590.50 | -75.15 | 564,575,546.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51,097,861.56 | 103,073,041.51 | 46.59 | 106,739,116.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8,320,286.30 | 56,489,503.85 | 74.05 | 139,927,343.0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62 | 44.80 | 减少33.18个百分点 | 53.9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0 | 2.40 | -75.00 | 2.1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0 | 2.40 | -75.00 | 2.12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393,092,250.32 | 424,529,159.04 | 410,037,642.01 | 482,405,292.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1,586,736.71 | 44,521,074.90 | 34,244,936.67 | 48,640,131.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1,077,800.81 | 39,976,038.84 | 34,131,710.73 | 45,912,311.1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207,754.60 | 54,266,181.57 | -109,245,015.94 | 115,091,366.07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3,609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2,975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0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卢凤仙 | 0 | 69,039,049 | 25.92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0 | 58,813,319 | 22.08 | 0 | 质押 | 29,400,000 | 国有法人 |
| 蒋达伟 | 0 | 11,789,904 | 4.43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1,566,348 | 11,566,348 | 4.34 | 0 | 无 | | 其他 |
| 常鑫民 | 6,245,700 | 9,298,580 | 3.49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夏信根 | 5,350,000 | 5,350,000 | 2.01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 4,339,800 | 4,339,800 | 1.63 | 0 | 无 | | 其他 |
| 罗俊武 | 406,200 | 1,903,748 | 0.71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陈路 | 1,810,000 | 1,810,000 | 0.68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寿险传统—低—平安基金—平安人寿权益4号MOM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1,597,000 | 1,597,000 | 0.60 | 0 | 无 |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卢凤仙女士与蒋达伟先生系母子关系。除前述关系外，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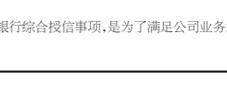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整机企业提供家电外观用复合材料，是国内主要的家电用复合材料生产厂商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分为覆膜板(VCM)和有机涂层板(PCM)两大类，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热水器、洗碗机、烤箱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10 亿元，同比增长 12.19%，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 亿元，同比下降 75.15%，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 亿元，同比增长46.5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2026年度 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资金及融资成本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授信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前。

一、2025 -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公司 2025-2026 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对资金需求的储备，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运营能力，2025-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15 亿元，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票据池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尚需银行最终审批，且拟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需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公司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或“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0 人。

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 43,506.21 万元(含合并数，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29,244.8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572.37 万元。审计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5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制造业)家数为 8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期间有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2 次(其中 21 次不在该所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均不在该所执业期间)。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姚植基，2010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 3 (签署)+ 1 (复核)家；新三板 2 (签署)+ 3 (复核)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亮，201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 1 家，新三板 0 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庆莲，2005 年 0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 0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4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为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报酬为 4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 20 万元。2025 年度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报酬拟定为 4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拟定为 20 万元。

审计收费系按照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5 年度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确定。拟定的 2025 年审计收费报价相对于 2024 年的收费合计不变。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北京德皓国际的独立性、执业资质和诚信情况，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具备为公司 2025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8日 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8日

至2025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1 |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2 | 关于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5 |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6 | 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7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8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 √ |
| 9 |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0 | 关于公司预计2025-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1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2 |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3 | 关于修订《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4 | 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或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519 | 立霸股份 | 2025/4/28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时间：2025年5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登记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88号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江苏省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88号

联 系 人：顾春兰

联系电话(传真)：0510-68535818

邮政编码：214200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6 | 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 | | |
| 9 |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公司预计2025-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修订《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2026年度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与境内商业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 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国际业务量不断增加，本公司外汇头寸也相应增加，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也随之增大。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汇率风险，实现稳健经营。

(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有效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保证金及到期交割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基于外币需求，在境内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办理以锁定汇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五)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需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也会存在如下等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汇率变化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当汇率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意味着公司虽然锁定了外汇风险，但是放弃了汇率向公司有利方向波动的正面影响和收益，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三)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四、风险控制方案

为控制风险，公司制订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进行明确规定：

(一)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二)公司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三)为控制履约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作出的履约风险；

(四)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均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不以投机为目的，旨在防范汇率风险。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汇率风险，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和4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4月29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卢凤仙女士

财务总监：杨敏女士

独立董事：汪晓东先生

董事会秘书：顾春兰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春兰

联系电话：0510-68535818

电子邮箱：jslb@jslib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2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卢凤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